

成交额是1.05亿还是867万？产品获过“诺贝尔化妆学奖”？

数据水分大 主播“跑火车” 直播带货乱象令人忧

《北京日报》陈雪柠 孙奇茹

万物可直播，人人能带货。前有薇娅、李佳琦等网红主播顺利“出圈”，后有罗永浩、董明珠等企业家的追逐，直播带货俨然成了今年最热闹的风口。

然而，在现象级事件频频刷新眼球的同时，直播带货乱象日渐暴露。直播间数据造假、主播虚假宣传的情况屡见不鲜。电商直播谁来监管？专家建议建立黑名单制度、信用评价制度和投诉监管制度，“只有做到消费者权益至上，才能真正称得上是风口。”

“大佬”直播 嘴上大过实际

6月11日晚，网易CEO丁磊在快手献出直播带货的首秀。当日网易正式登陆深交所，在外界看来，这无疑是一次兼具庆功与营销性质的亮相。

现场烹饪的猪肉冒着滋滋的油花，丁磊笑呵呵在直播间大快朵颐，顺便抛出颇有诚意的价格……在这场超过4小时的直播中，累计观看人数超过1600万，也创下了快手和网易严选App双平台超7200万元成交额的良好战绩。

越来越多企业家“追风”入局，将直播带货作为宣传促销的重要渠道，也是为自家产品提升曝光度。从董明珠的直播带货就可以看出其中端倪。

4月24日，董明珠带货首秀直播间累计观看人数达432万，但卖货仅23万元。直播期间，董明珠和主持人花了大部分时间带领网友参观格力科技展厅，对于卖产品的事却没有过多涉及。随后，董明珠直播数据一路走高，在6月1日达到全天65亿元的成交额。虽然董明珠对“强制经销商订货”的质疑予以否认，但仍有业内质疑，其只是将现有客户从一个渠道转移到另一渠道而已。

数据泡沫
真人与机器粉难分

“现在的年轻人连追剧都要2倍速，怎么有耐心看两三个小时的直播？”办公室里的70后、80后对直播电商的火爆颇为不解，95后的樊兰却是定点“蹲守”的忠实粉丝，“折扣真的很大。”

然而，除了樊兰这样的“真人”粉丝，还有海量的“机器粉”鱼目混珠。

一个架子上放着几百个手机，通过数据线连接电脑，让所有手机同步操作，搜索、点赞、评论，这是最传统的刷数据方式。更高级的则是用服务器“伪装”出大量手机，通过系统控制手机集体操作。

记者在电商平台搜索“直播观看”“粉丝”等关键词，出现不少刷数据产品，成交量也十分可观。与卖家详聊后可以看到，有的宣称为抖音新账号刷1000个粉丝大约可以卖到200元左右，有的120元能买到1万个淘宝直播机器粉，还有专门组织真人粉丝观看直播刷数据的商家。

快手主播“小伊伊”就被质疑数据造假。6月7日，小伊伊联合寺库直播，官方发布的最终战报显示，该场直播的成交总



额为1.05亿元。然而第二天就有网友通过第三方数据平台“壁虎看看”查询，小伊伊直播销售额仅为867万元。时尚博主张雨晗为商家带货，虽然播放量几百万，最终导向到店铺的流量和成交量却寥寥无几，被微博社区官方公告称存在刷量行为。

亟待监管
建议定制行业标准

有千万粉丝的网红穆雅澜，在直播间推荐一款精华时，称手中的产品获得过“诺贝尔化学奖”，后又改口为“诺贝尔化妆学奖”，令人啼笑皆非。一位前歌手在直播镜头前推荐某果蔬纤维素时，向大家保证“碱化体质”可以“远离癌症，远离疾病”。另一位知名主持人则在直播间里推荐一款羊肚菌时说，“滋补身体绝对是最好的”，甚至称其能“壮阳补肾”。

通过直播形式对保健品功效、护肤品成分信口开河、虚假宣传，无疑是游走在灰色地带。然而，这些问题在实际操作中却面临监管难的尴尬。

主播到底是电子商务经营者，还是商品销售者或广告代言人？业内及法学专家有不同的意见。作为新兴事物，直播电商及其主播亟须有为其量身定制的监管法律规范行业乱象。

“只有立法先行，才能保障创新，直播带货只有做到消费者权益至上，才能真正称得上是风口。”中国政法大学传播法研究中心副主任朱巍认为，未来应尽快建立以市场监管部门、商务管理部门和网信管理部门为核心的跨部门监管模式，尽快出台相关法律法规。

朱巍建议，直播经济要想走得远，需建立黑名单制度、信用评价制度和投诉监管制度。并且，行业标准应充分参照国家网信部门和市场监管部门关于黑名单制度的规定，要做到一次违规、终身禁业，并做到消费者投诉应收尽收，在规定时间内予以处理。

营业执照换贷款？多开“公户”多卖钱？别信！

新华社 王研 杨洋

今年上半年，买卖企业对公账户发案数在多地呈上升趋势。据公安部门推送线索显示，涉案账户大多与电信诈骗、网络赌博等各类违法涉罪资金流动关联。警方提醒，近期部分中小市场主体经营困难增加、部分人群就业压力上升，应特别警惕不法分子“钻空子”。

QQ等网络平台
仍有贩子活跃

企业对公账户，即企业银行结算账户，是为企业法人、非企业法人、个体工商户办理结算业务的账户。近期，云南、河南、江西等地破获多起买卖企业对公账户案件。有地方仅一团伙即注册公司430个，使用他人身份证289张，买卖企业对公账户1000多个。

记者从警方了解到，“一套”对公账户包括营业执照正副本、银行卡、手机卡、U盾、公司公章、法人私章、账户密码和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等。不法分子通常会以500元至2000元不等价格收购，以7000元至1.5万元卖出，“利润”相当可观。

记者发现，当前网络平台上仍有“公户”贩子活跃。记者在百度搜索“买卖企业对公账户”，发现大量标注“一手货源”“资料齐全，全新无记载”“方便匿名转账”等的广告，广告中均留有QQ号。记者随机加上数个QQ号，发现大都能联系上贩子。有人还给记者发来买卖账户标准、价格等信息。

“公户”被卖作犯罪工具
有专人负责“售后服务”

对公账户通常被卖给电信诈骗、洗钱、网络赌博等犯罪团伙用作违法资金通道等工具。据昆明警方介绍，对公账户更容易躲避金融、公安等机构监管，针对对公账户的查询、冻结等手续往往比个人账户更复杂、难度更高，而且对公账户更具欺骗性，每日转账限额也更高，这些对不法分子而言保护性更强。“公户”贩子们瞄准的正是这一“商机”。

但是根据相关规定，开设对公账户需满足持有合法营业执照等一系列要求。记者了解到，部分“公户”贩子团伙的底层成员会以自己的身份信息注册执照开立账户出售，但更多是诱骗他人上钩。

生意失败的昆明市民项先生被一条“持营业执照可向银行贷款2万元”的广告吸引，与“公户”贩子取得了联系。此后，贩子诱导他先后用自己身份证办了30多本工商营业执照，用其中21本开立了对公账户，全数出售。“工商营业执照、对公账户、U盾齐全，验证没问题了就每

套给我1500元。”

此外，记者发现，为牟取更多利益，“公户”贩子们还会为买家提供“售后服务”。例如，一旦出现被出售账户在使用中因流水异常被监管机构冻结等情况，“公户”贩子团伙会派遣专人前往银行办理销户。通常若因销户问题导致买家损失，“公户”贩子一方要承担其中的七成。

源头打击还需堵住漏洞、
形成合力

此前，针对企业对公账户被不法分子用于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等活动的情况，公安部在各地部署，严厉打击买卖企业对公账户违法犯罪活动。

“很多人防范意识仍然不足，认为用自己的身份证去办理对公账户没什么风险。”北京华泰律师事务所律师邓佩表示，这些行为不仅可能严重影响个人征信，还可能因涉嫌买卖国家机关证件、公文、印章罪及违反相关金融法律法规而承担不利后果。

专家认为，实现源头打击相关违法犯罪仍有漏洞要堵。



“办理营业执照全是网上申报，最多一天报6个，经营地址和注册资金都是假的。”一名“公户”贩子向记者坦言利用了网络申报漏洞，一些地方的工商部门仅对公司注册地址真实性做形式审查，还缺乏事后监管。部分银行同样存在审核不严等问题，对一人开立五六十个对公账户的情况毫无警觉。办理对公账户销户时，各银行对是否要求企业法定代表人到场的规定也不一样。

专家建议，在推进“放管服”改革同时，工商、银行等仍应强化落实监管责任，警惕风险，避免损失。

云南凌云律师事务所律师孙文杰建议，要形成打击买卖对公账户犯罪的合力，还需公安、银行、工商部门加强信息共享、通报协作等机制。有关部门可通过联席会议等协调机制，针对相关业务办理过程中出现异常应如何处理及时沟通、决策。

警方提醒，切勿利令智昏，个人应妥善保管好自己的身份证件及信息，企业如有闲置的对公账户应及时销户。